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侯玟卉
電話：05-3620123#562
電子信箱：sakal10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402041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204110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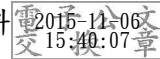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教師至美國治療申請延長病假，得否依當地醫療制度檢具
醫療機構或專科醫師證明書據以辦理請假手續疑義一案，
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11月3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40134036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

104/11/06

1040004580